

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共计下达 452 万元，用于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，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；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，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。补助资金全年执行数为 452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资金投入 452 万元，全部到位并支付完毕。

1.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资金到位应 452 万元，实际到位 452 万元，到位率 100%。

2.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资金到位 452 万元，资金执行 452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

（二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

项目资金实行集中支付管理，用于补助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，资金全部下达给乡镇卫生院及村医，资金已支付完毕。项目资金分配科学、下达及时、拨付合规、使用规范、执行准确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、支出责任履行情况良好。

（三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完成了整体绩效目标任务：

1. 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，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。

2. 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，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。

（四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绩效指标全部完成：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

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达 100%；

村卫生室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达 100%；

村医基药补助人数达 300 人。

（2）质量指标

基层医疗机构按规定配备使用基本药物达 100%；

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达 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

在 2023 年底前完成了资金使用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

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达到 100%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

乡村医生收入保持稳定。

(2) 社会效益

(3) 生态效益。

(4) 可持续影响

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稳定实施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 90%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(一) 没有出现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。

(二) 下一步改进措施：

1. 切实加强对财政专项资金运行的全过程监督，落实各项监管措施，防止出现资金管理不规范、使用效率低下、资金沉淀的问题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2. 加强业务学习及对下级单位财务人员培训，切实了解各项资金使用范围，规范财务科目设置，进一步加大对资金的监管和使用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的情况

绩效自评结果将应用于奖惩下一年乡镇卫生院及村医补助经费，绩效自评将在政府网进行公开。

五、其他需要什么的问题

无

附：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绩效目标自评表

